

## 打火匣

公路上有一个正在开步走的士兵——一，二！一，二！他腰间挂着一把长剑，背着一个行军袋，现在要回家去，因为他已经参加过好几次战争。他在路上碰见一个老巫婆；她的下嘴唇垂到她的奶上，她是一个非常可憎的人物。她说：“晚安，兵士！你的行军袋真大，你的剑真好，你真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兵士！现在你想要多少钱就可以有多少了。”

“谢谢你，老巫婆！”兵士说。

“那棵大树你看到了吗？”巫婆说，同时指着他们旁边的一棵树。“那里面是空的。如果你爬到最上面，就可以看到一個洞口。你从那儿朝下一溜，那样你可以钻进深深的树身里。在你腰上我系一根绳子，这样，你喊我的时候，便可以把你拉上来。”

“我为什么要下去？”兵士问。

“取钱呀，”巫婆回答说。“你钻进树底下去，就会看到一条宽大的走廊。由于那里点着一百多盏明灯，所以灯火通明。你会看到三个门，钥匙就在门锁里，三个门都可以打开。你走进第一个房间，当中有一口大箱子，上面坐着一只狗，长着一对茶杯似的大眼睛。但是你不要管它！我给你一块蓝格子布围裙。你把它铺在地上，然后赶快走过去，把那只狗抱起来，放在我的围裙上。然后你就把箱子打开，里面全是钱，你想要多

少就可以拿多少。这些钱都是铜铸的。但是如果你想取得银铸的钱，就得走进第二个房间里去。不过那儿坐着一只狗，它的眼睛更大，跟水轮车一样。可是你不要去理它。用同样的方法，你就可以取到银子铸的钱。可是，如果你想得到金子铸的钱，你也可以达到目的。你拿得动多少就可以拿多少——假如你到第三个房间里去的话。不过坐在这儿钱箱上的那只狗的一对眼睛，可有‘圆塔’那么大啦。要知道，它才算得是一只狗啊！可是你一点也不必害怕。你只消把它放在我的围裙上，它就不会伤害你了。然后你从那个箱子里能够取出你想要的金子。”

“这个主意不错，”兵士说。“不过我拿什么东西来酬谢你呢，老巫婆？你不会平白无故的这么好吧。”

“不要，”巫婆说，“我一个铜板也不要。我只要你替我把我祖母上次忘掉在那里面的那个旧打火匣取出来就可以了。”

“好吧！请你把绳子系到我腰上吧。”兵士说。

“好吧，”巫婆说。“给你我的蓝格子围裙吧。”

兵士爬上树，一下子消失在那个洞口。正如老巫婆说的一样，他现在来到了一个大走廊，在这里面点着几百盏灯。

他打开第一道门。哎呀！正如老巫婆所说，果然有一条狗坐在那儿。眼睛有茶杯那么大，直瞪着他。

“你是个好东西！”兵士说。于是他就把它抱到巫婆的围裙上。然后就取出了许多铜板，装了满满一口袋。他把箱子锁好，把狗儿又放到上面，于是他就走进第二个房间里去。哎呀！同第一个房间的情况差不多，唯一不同的是狗的眼睛大得简直像一对水车轮。

“干吗这样看我？”兵士说。“这样你就会弄坏你的眼睛

啦。”他把狗儿抱到女巫的围裙上。一看到箱子里有那么多银币，他就把他所有的铜板都扔掉，用衣袋装满了银币，甚至连行军袋都装满了。随后他就走进第三个房间——妈呀，这可真有点吓人！这儿的一只狗，两只眼睛真正有“圆塔”那么大！它们简直像轮子在脑袋里转动着。

“晚安！”兵士说。他把手举到帽子边上然后对狗行了个礼，因为这样的一只狗儿他以前从来没有看见过。不过，它对它瞧了一会儿以后，心里就想，“时候差不多了，该把它抱下来了。”于是就行动起来。接着他就打开箱子。乖乖！那里面的金子真够多！他可以把卖糕饼女人所有的糖猪都买下来，他可以用这金子把整个的哥本哈根买下来，他可以把全世界的锡兵啦、摇动的木马啦、马鞭啦，全部都买下来。是的，钱太多了——兵士把他衣袋和行军袋里满装着的银币全都倒出来，把金子装进去。这次，他连他的帽子和皮靴也全都装满了，他几乎连走也走不动了。现在他的确有钱了。他把狗儿又重新放到箱子上去，锁好了门，在树里朝上面喊一声：“老巫婆，把我拉上来呀！”

“打火匣你拿到了吗？”巫婆问。

“啊呀！”兵士说。“我把它扔在脑后了。”于是他又走下去，把打火匣取来。巫婆把他拉了出来。现在他又站在大路上了。他的衣袋、行军袋、皮靴、帽子，里面全是钱。

“打火匣干什么用的？”兵士问。

“不要问这么多，跟你没有关系，”巫婆反驳他说。“你已经得到钱——你只消把打火匣给我好了。”

“废话少说！”兵士说。“请你马上告诉我，你要它有什么用。不然我就抽出剑来，把你杀了。”

“我不会给你说的！”巫婆说。

兵士一下子就砍掉了她的头。她倒了下来！他把她的围裙拿出来把钱全放在里面，像一捆东西似的背在背上；然后把那个打火匣放在衣袋里，一直向城里走去。

这是一个华丽的城市！他在这个城市里的最豪华的旅馆里住着，开了最舒服的房间，叫了他最喜欢的酒菜，因为他现在有的是钱。那个给他擦皮鞋的人觉得，像他这样一位有钱的绅士，他的这双皮靴真是旧得太滑稽了。但是新的他还来不及买。第二天他买到了漂亮的衣服和合适的靴子。现在我们的这位兵士成了一个风度翩翩的绅士了。大家把城里所有的一切事情都告诉他，告诉他关于国王的事情，告诉他这国王有一个非常美丽的公主。

“在什么地方可以看到她呢？”兵士问。

“谁也不能见到她。”大家齐声说。“她住在周围有好几道墙和好几座塔一幢宽大的铜宫里。只有国王本人才能在那儿自由进出，其他的人谁也不能进去。因为从前曾经有过一个预言，说她将会嫁给一个普通的士兵，国王听了非常生气。”

“我倒想看看她呢，”兵士想。但是他知道这是不可能的？

他现在生活得很愉快，常常到国王的花园里去逛逛，到戏院去看戏，送许多钱给穷苦的人们。这种做法受到大家的欢迎，因为他自己早已体会到，没有钱是多么可怕的事！现在他有钱了，穿得都是绫罗绸缎，非常漂亮华贵，而且还交了很多朋友。这些朋友都说他是一位豪侠之士，一个稀有的人物。这类话使这个兵士听起来非常舒服。不过他的钱只出不进。所以最后他只剩下两个铜板了。因此他就不得不从那些漂亮房间里搬出来，住到顶层的一间阁楼里去。连他自己的皮鞋也只好

自己擦，自己用缝针补自己的皮鞋了。由于走上去要爬很高的梯子。所以他的朋友谁也不来看他了。

有一天，晚上天很黑。他连一根蜡烛也买不起。这时他忽然记起，自己还有一根蜡烛头装在那个打火匣里。他把那个蜡烛头从打火匣取出来。当他在火石上擦了一下、火星一冒出来的时候，房门忽然自动地开了，那条眼睛有茶杯大的狗儿就出现在他的面前，它说：“我的主人，有什么吩咐？”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兵士说。“这真是一个滑稽的打火匣。是不是我让它做什么它就做什么，那该有多好啊！替我弄几个钱来吧！”他对狗儿说。于是“嘘”的一声，狗儿就无影无踪了。一会儿，又是“嘘”的一声，狗儿嘴里衔着一大口袋的钱回来了。

兵士现在才知道这是一个多么奇妙的打火匣。只要擦一下，那只坐在铜钱箱上的狗就出现了。要是他擦它两下，那只有银子的狗儿就来了。要是他擦三下，那只有金子的狗儿就出现了。这一切太美妙了，这一来兵士又有钱了。现在又搬到那几间华美的房间里去住，又打扮得漂亮起来了。他所有的朋友马上又认得他了，并且还非常关心他起来。

有一次他心中想：“那位公主人们不能去看，也可算是一桩怪事。大家都说她很美，但谁也没见过。不过，假如她老是独住在那有许多塔楼的铜宫里，太闷了，真没意思！我太想见她一眼啦——我的打火匣在什么地方？”他拿出打火匣擦出火星，马上“嘘”的一声，那只铜狗儿就跳出来了。

“虽说现在已是夜晚，”兵士说。“不过我很想看一下那位公主哩，哪怕一眼也好。”

狗儿立刻就消失在门口。出乎这兵士的意料之外，一会

儿，狗驮着睡着的公主回来了。谁都可以看出她是一个真正的公主，因为她非常漂亮可爱。这个兵士忍不住吻了她一下，说他是丘八一点也亏不了他。

狗儿又带着公主回去了。天亮以后，当国王和王后正在饮茶的时候，公主说她在晚上做了一个很离奇，怪诞的梦，梦见一个兵和一只狗，她骑在狗身上，那个兵吻了她一下。

“这故事倒是一个很好玩的！”王后说。

因此第二天夜里国王派了一个老宫女守在公主的床边，来看看是怎么一回事。这究竟是梦呢，还是什么别的东西。

那个兵士非常想再见到这位可爱的公主。因此狗儿晚上又来了，背起她，尽快地跑走了。那个老宫女立刻穿上套鞋，紧跟在后面，以同样的速度追赶。当她看到他们跑进一幢大房子里去的时候，她想：“我终于知道怎么回事了，我要记住这个地方。”于是她就在这门上用白粉笔画了一个大十字。随后她就回去睡觉了，不久狗儿把公主送回来了。狗儿回来时看到主人的门上有一个用白粉笔画的一个十字时，立马知道怎么回事了。它也取一支粉笔来，在城里所有的门上都画了一个十字。这件事做得很绝，因为所有的门上都有了十字，那个老宫女就找不到正确的地方了。

早晨，国王、王后以及所有的官员在那位老宫女的带领下都早早的来了，要去看看公主所到过的地方。

当国王看到第一个画有十字的门的时候，他就说：“就在这儿！”

但是聪明的王后发现另一个门上也有个十字，断言道：“亲爱的丈夫，不是在这儿呀？”

这时大家好像同时发现新大陆似的都齐声说：“那儿有一

个！那儿还有一个！”因为他们无论朝什么地方看，只要有门的地方上面都有十字。所以他们认为，这一定是谁动了手脚，那个地方是，至少今天是找不到了。

不过王后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女人。她不仅会坐四轮马车，而且还能做其他的事情。她取出一把金剪刀，把一块绸子剪成几片，缝了一个很精致的小袋，里面装满了很细的荞麦粉，系在公主的背上。这样布置好了以后，然后在袋子上剪了一个小口，好叫公主走过的路上，都撒上细粉。

晚间狗儿又行动了。它把公主背到背上，背着她跑到兵士那儿去。目前，兵士已经爱上了她。他多么想成为一位王子，和她结婚呢。

出于狗儿的意料之外，面粉已经从王宫那儿一直撒到兵士那间屋子的窗上——它就是在这儿沿着墙爬进去的。早晨，国王和王后非常明白，知道他们的女儿曾经到什么地方去过。他们把那个兵士抓来，关进牢里去。

他现在坐在牢里了。嗨，那里可真恐怖！人们对他说：“明天你就要去见上帝了，国王会把你给绞死的。”这句话听起来可真不是好玩的，而且他把打火匣也忘掉在旅馆里。在那恐怖的牢里呆了一夜，第二天早晨，他在上绞架时望见许多人从小窗的铁栏杆里涌出城来看他上绞架。他听到鼓声，同时看到兵士们迈步向前。所有的人都在向外面跑。一个鞋匠的学徒也在其中。他还穿着皮围裙和一双拖鞋。他跑得那么快，连他的一双拖鞋也给跑飞走了，由于跑得太快，没顾及前面，咚的一声撞到一堵墙上。那个兵士就坐在那儿，在铁栏杆后面朝外望。

“喂，你不要这么急呀！你这个鞋匠的小鬼！”兵士对他

说。“现在有什么可看的，等我到了刑场以后才好看呢！不过，在我死之前，你可以意外的得到四块钱，假如你跑到我住的那个地方去，把我的打火匣取来。但是你必须快马加鞭尽力赶回才行。”这个鞋匠的学徒很想得到那四块钱，所以转身就跑，把那个打火匣取来，交给这兵士，同时——唔，我们马上就可以知道事情起了什么变化。

一架高大的绞架已经在城外面竖起来了。它的周围站着许多兵士和黑压压的老百姓。国王和王后，面对着审判官和全部陪审的人员高高在上，坐在一个华丽的王座上面。

当兵士正要把绞索套到他脖子上的时候，他说，当一名死囚在执行之前，可以有一个无罪的要求，人们应该让他得到满足：他非常想抽一口烟，这可是在这世上最后的一口烟。

对于这要求，国王不是冷血动物，他答应了他。所以兵士就取出了他的打火匣，擦了几下火。一——二——三！忽然三只狗儿都跳出来了——铜狗、银狗、金狗，可以想象一下，这三只狗的出现，会给在场的每一个人带来什么样的感觉。

“请帮助我，不要叫我被绞死吧！”兵士说。

这时这几只狗儿就向法官和全体审判的人员扑来，咬着那个人的鼻子，拖着这个人的腿，把他们扔向空中有好几丈高，他们落下来时都跌成了肉酱。

“不准这样对付我！”国王说。不过最大的那只狗儿还是拖住他和他的王后，把他们跟其余的人同等对待，毫不客气，所有的士兵都害怕起来，老百姓不知是兴奋地欢呼雀跃，还是害怕，也都叫起来：“小兵，你做咱们的国王吧！你跟那位美丽的公主结婚吧！”

这么着，大家就把这个兵士拥进国王的四轮马车里去。那



三只狗儿就在他面前舞来跳去，同时高呼：“万岁！”孩子们吹起口哨来；士兵们也纷纷给这位兵士行起礼来。那位公主走出她的铜宫，做了王后，感到非常幸福。结婚典礼举行了足足八天。那三只狗儿也上桌子坐了，人模人样的，此时他们的眼睛睁得比什么时候都大。

## 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

很久以前，有一个村子里有两个人。两个人同叫一个名子——都叫克劳斯。然而一个有四匹马，另一个只有一匹马。为了要把他们两人分得清，大家就把只有一匹马的那个叫小克劳斯，把有四匹马的那个叫大克劳斯。现在就让我们可以听听他们每人做了些什么事情吧，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

小克劳斯每天要替大克劳斯犁田，大克劳斯把小克劳斯仅有的一匹马也借走了。大克劳斯用自己的四匹马来帮助他，可是每星期只帮助他一天，而且这还是在星期天。好呀！小克劳斯喜欢在空中啪嗒啪嗒地响着鞭子。在这一天，它们就好像全都属于他一个人的。太阳欢快地普照着大地，所有教堂尖塔上的钟都敲出做礼拜的钟声。大家都穿出了最漂亮的衣服，胳膊底下夹着圣诗集，走到教堂里去听牧师讲道。他们都看到小克劳斯在地里正愉快地犁田，用他的“财产”。他把鞭子在这几匹牲口的上空抽得嗒嗒的响个不停，同时喊着：“我的五匹马儿哟！使劲呀！”

“你可不能这么喊啦！”大克劳斯说。“因为你只有一匹马呀。”

不过，那些衣着华丽的做礼拜的人走过他时，小克劳斯就忘记了大克劳斯不让他说的话。他又喊起来：“我的五匹马儿哟！使劲呀！”

“现在我得请求你不要喊这一套了，”大克劳斯说。“假如你再这样说的话，我可要当场就把你的牲口敲死，到时候，你哭都来不及。”

“我决不再说那句话，”小克劳斯说。但是，当有人在旁边走过，对他点点头、道一声日安的时候，认为别人还以为他拥有五匹牲口才对他打招呼呢，于是他一高兴就忘记了他不应该说的话。所以他又啪嗒啪嗒地挥起鞭子来，喊着：“我的五匹马儿哟！使劲呀！”

“你太不象话了，你既然不睬我的话，休怪我不客气了。”大克劳斯说，于是他就拿起一个拴马桩，在小克劳斯唯一的马儿头上打了一下。这牲口倒下来，死了。

“哎，我的马儿啦！现在它死了，我一匹马也没了！”小克劳斯说，同时哭起来。

过了一会儿，他剥下马儿的皮，把它放在风里吹干。然后把它装进一个袋子，背着到城里去卖这张马皮。

他的路途遥远，而且还得经过一个很大的黑森林。这时天气变得坏极了。他迷了路。天就要黑了，他还没有找到正确的路。在夜幕降临以前，要回家是太远了，但是到城里去也不近。

路旁有一个很大的农庄，它窗外的百叶窗已经放下来了，不过光还是偷偷地溜出一点儿。

“也许会遇到心好的人，人家会让我在这里过一夜吧。”小克劳斯想。于是他就走过去，敲了一下门。

那农夫的妻子开了门，不过，当她听到他的请求时，就叫他走开，并且说：她的丈夫不在家，陌生人她不能随意留下的。

“那么我只有睡在露天里了。”小克劳斯说。农夫的妻子就当着他的面把门关上了。

前边不远有一个大干草堆，在草堆和屋子中间有一个平顶的小茅屋。

“太好了，这一夜有着落了！”小克劳斯抬头看见那屋顶的时候说。“这的确是一张很美妙的床。我想鸛鸟决不会飞下来啄我的腿影响我睡觉的。”因为屋顶上就有一个鸟窠，还有一只活蹦乱跳、四处张望的鸛鸟。

小克劳斯爬到茅屋顶上，在那上面躺下，翻了个身，舒舒服服地把自己安顿好。窗外的百叶窗的上面一部分没有关好，所以屋里的房间他看得一清二楚。

房间里有一个铺了台布的大桌子，桌上放着烤肉、酒和一条肥美鲜味的鱼。屋子里除了农夫的妻子和乡里的牧师，别无他人，他们坐在桌旁。她在为他斟酒，他把叉子插进鱼里去，挑起来吃，因为这是他最喜欢吃的一个菜。

“我希望别人也能够吃一点！”小克劳斯心中想，同时又伸出头去向那窗子望。天啦！那是多么精美的蛋糕啊！是的，这简直是一桌酒席！

这时他听到一阵马蹄声，蹄声越来越接近。原来是那女人的丈夫回家来了。

他是一个很纯朴善良的人，但是他有一个怪毛病——他怎

么也看不惯牧师。只要遇见一个牧师，他立刻就要变得非常暴躁起来。因为这，所以这个牧师一直到这时才来向这女人道“日安”，因为他知道她的丈夫不在家。此时这位牧师可真幸福，农夫夫人把家里最好的东西全拿出来给他吃。不过，当他们一听到她丈夫回来了，他们都吓得不得了。这女人就请求牧师钻进墙角边的一个大空箱子里去。无计可施，只有如此，因为他知道她丈夫看不惯他们这种行列的人。女人连忙把这些美味的酒菜藏进灶里去，假如她丈夫瞧见了这些，肯定会怀疑，并刨根追底的。

“咳，我的天啊！”茅屋上饥饿加嘴馋的小克劳斯看到这些好东西给搬走，不禁叹了口气。

“上面是什么人？”农夫问，同时也抬头望着小克劳斯。“那儿怎么能睡，你下来，告诉我你为什么会跑到上面去睡。”

于是小克劳斯就告诉他，他怎样迷了路，同时请求农夫准许他在这儿过一夜。

“当然可以的，”农夫说。“跟我一起到屋子里去睡吧，不过我们得先吃点东西才行。”

他妻子和善地把他们俩迎进屋里。她在长桌上铺好台布，盛了一大碗稀饭给他们吃。农夫吃得津津有味，他实在太饿了。可是小克劳斯却吃不下去，因为他知道在灶子里面藏着好多好吃的——烤肉、鱼和糕。

他把那个装着马皮的袋早就放在自己的脚边：因为这就是他从家里带出来要送到城里去卖的东西。这一碗稀粥他实在吃得没有什么味道，所以他的一双脚就在袋子上踩，踩得那张马皮发出叽叽嘎嘎的声音来。

“不要叫！”他对袋子说，但同时又在上边踩了一脚，弄得

它发出更大的声音来。

“怎么啦，你袋子里装的什么东西？”农夫问。

“咳，里面是一个魔法师，”小克劳斯回答说。“他已经变出一炉子烤肉、鱼和点心来了，他说我们不必再吃稀粥了。”

“好极了！”农夫说。他快速走到炉子旁边，伸手把它给掀开了，发现了那些好菜。不过，他却以为这些好东西是袋里的魔法师变出来的，根本没想到是他老婆为了怕让他看见藏的。他的女人气得直瞪眼，但他害怕，一直只字未提，只好赶快把这些菜搬到桌上来。俩人一顿痛吃。现在小克劳斯又在袋子上踩了一下，弄得里面的皮又叫起来。

“他又说些啥？”农夫问。

小克劳斯回答说：“他说他还为我们变出了三瓶酒，这酒也在炉子里面放着呢。”

那女人只得把她所藏的酒也取出来。农夫把酒喝了，非常愉快。这时，他禁不住魔法师的诱惑，他也想拥有一个魔法师。

“他能够变出魔鬼吗？”农夫问。“以前我就想见见鬼是什么样，但一直都害怕，今天不同，因为我现在很愉快。”

“当然喽，”小克劳斯说。“魔法师能变出我想要的所有东西，是吧！魔法师？”一边说着，一边踩着这张皮，弄得它又叫起来。“你听到没有？他说：‘能变得出来。’不过这个魔鬼的样子是很难看的：我看最好还是不要看他吧。”

“噢，我一点也不害怕。他是怎样的一副嘴脸呢？”

“嗯，他简直跟本乡的牧师一模一样。”

“哈！”农夫说，“那可真是太难看了！你要知道，我真是讨厌牧师的一副嘴脸。我只要知道他是个魔鬼，不过也没有什

么关系，也就能忍受得了。开始吧，我的胆子壮了起来！不过请别让他离我太近。”

“让我问一下我的魔法师吧，”小克劳斯说。于是他就在袋子上踩了一下，同时把耳朵偏过来听。

“他说什么？”

“他说你可以把墙角那儿的箱子掀开。你可以看见那个魔鬼就在里面。不过以免他溜走，你要把箱盖子好好抓紧。”

“我有点儿害怕，我要请你帮助我抓住盖子！”农夫说。于是他走到箱子那儿。那个藏在里面的牧师，早就怕得不得了啦，在里面直哆嗦。

农夫把盖子略微掀开，睁着两只大眼朝里面偷偷地瞧了一下。

“嗨嗨！”他吓得大叫，朝后跳了一步。“是的，我现在看到他了。他确实跟我们的牧师是一模一样。啊，吓死我了！”

心情平静下来，他们为这又喝了几杯，一直到深夜。

“你必须把这位魔法师卖给我，”农夫说。“我马上就可以给你一大斗钱：算了，随便你要多少钱吧。”

“不成，这个我可不干，”小克劳斯说。“这位魔法师对我的用处太大了！”

“啊，我要是能拥有它该多好啊！”农夫继续要求着说。

“好吧，”最后小克劳斯说。“今晚你让我在这儿过夜，实在对我太好了。就当我报答你吧！你拿一斗钱来，可以把这个魔法师买去，不过我要满满的一斗钱。”

“那不成问题，”农夫说。“可是在你走时，你得把那儿的一个箱子带走。谁也不知道，他是不是还呆在里面。我一分钟也不愿意把它留在我的家里。”

小克劳斯把那个所谓的装着“魔术师”的袋子给了那个农夫，换得了装得满满的一斗钱。农夫还另外给了他一辆大车，把钱和箱子运走。

“再会吧！”小克劳斯说，于是他就推着钱和那只装着牧师的大箱子走了。

在树林的另一边有一条又宽又深的河，水流得非常急，常人是难以游过去的。不过那上面新建了一座大桥。小克劳斯在桥中央停下来，大声地讲了几句话，使箱子中的牧师能够听见：“咳，这口笨箱子那么重，叫我怎么办呢？里面好像装有石头似的。我累的不行了，实在推不动了。我还是把它扔到河里去吧。如果它流到我家里，那是再好也不过；如果它流不到我家里，那也没办法，就只好让它去吧。”

于是他假装一只手把箱子略微提起一点，好像真要把它扔到水里去似的。

“不要！把它放下来！”箱子中的牧师吓得直叫。“请让我出来吧！”

“哎唷！”小克劳斯装做害怕的样子说。“他原来还在里面！我得赶快把它扔进河里去，让他淹死。”

“哎呀，扔不得！扔不得！”牧师大声叫起来。“请你放了我，我可以给你一大斗钱。”

“呀，一大斗钱，好！考虑考虑。”小克劳斯说，同时把箱子打开。

牧师忙不跌地爬出来，随后就把那口空箱子推到水里去。完事后他就回到了家里，小克劳斯跟着他，得到了满满一斗钱。小克劳斯已经从农夫那里得到了一斗钱，现在又得一斗，所以现在他整个车子里都装了钱。

“我的那匹马死得可真值，”当他回到家来径直走进自己的房间里去时，他对自己说，同时把钱倒在地上，堆成一大堆。“我不会老老实实在地告诉大克劳斯。要是让他知道，他一定会很生气的。”

因此他派一个孩子到大克劳斯家里去借一个斗来。

“他要这东西干什么呢？”大克劳斯想。于是他在斗底上涂了一点焦油，好使它能粘住那些所盛放过的东西。事实上也是这样，当他收回斗的时候，上面有三大块崭新的银币就粘在上面。

“这是什么呢？”大克劳斯说。他马上去问小克劳斯。“你在哪儿弄的钱？”

“哦，那是我卖马皮的钱。”

“它的价钱倒是不小啦。”大克劳斯说。他急忙跑回家来，用斧头把那四匹马当头都砍死了。他剥下皮来，送到城里去卖。

“卖马皮哟！卖马皮哟！谁要买马皮？”他在街上喊。

所有的皮鞋匠和制革匠都跑过来，问他要多少价钱。

“每张一斗钱！”大克劳斯说。

“你有病啊？”他们说。“我们哪有那么多钱用斗量啊？”

“卖皮哟！卖皮哟！谁要买皮？”他又喊起来。人家一问起他的皮的价钱，他老是回答说：“一斗钱。”

“他肯定在耍我们玩呢！”大家都说。于是制革匠拿起围裙，鞋匠拿起皮条，都向大克劳斯打来。

“卖皮哟！卖皮哟！”他们讥笑着他。“我们叫你有一张像猪一样流着鲜血的皮。赶快滚出城，不要让我再见到你！”他们喊着。大克劳斯拼命地跑，因为他从来没有被打得这么惨。



“嗯，”他回到家时说。“我要把这笔债全加到小克劳斯身上，我要把他活活地打死。”

但是小克劳斯的祖母碰巧这时死了。她生前对他一直很严厉，很不客气。虽然如此，他还是觉得很难过，所以他抱起这死女人，放在自己温暖的床上，看她是不是还能复活。他过去常常想：他宁愿自己在墙角里的一把椅子上坐一夜，他也要使他祖母在那床上停整夜。

当他夜里正在那儿坐着的时候，门开了，大克劳斯拿着斧头进来了直向床前走去，用斧头在床上睡着的人——老祖母的头上砍了一下，他以为这就是小克劳斯。

“你要知道，”他说，“把我当傻瓜耍是没有好下场的。”随后他也就回到家里去。

“这家伙真是一个恶毒的东西，”小克劳斯说。“想把我打死。幸好我的老祖母已经死了，否则他会把她的一条命送掉。可怜的祖母。”

于是他给祖母换上礼拜天的衣服，从邻人那儿借来一匹马，套在一辆车子上，在最后边有个座位，他把祖母放在上面。这样，当他赶着车子的时候，她就可以不至于倒下来。他们颠颠簸簸地走过树林。当他们来到一个旅店的门口时，太阳刚刚升起。小克劳斯在这儿停下来，走到店里去吃点东西。

店老板是一个钱财暴满的人，他也是一个非常好的人，不过他的脾气很坏，好像他全身长满了胡椒和烟草似的。

“早安，”他对小克劳斯说。“今天穿的衣服怎么这么讲究。”

“是啊，”小克劳斯说，“我今天陪我祖母进城：她正坐在外面的车子里。我不能把她带到这屋子里来。你能不能给她送